

浙江华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的公告

股票代码:600687 股票简称:华盛达 编号:临 2007-00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07年1月16日在《上海证券报》刊登了召开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定于2007年2月1日召开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关于向浙江华盛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2007年1月21日,公司董事会召开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浙江华盛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之修订方案》,同意将原定由本公司单一对浙江华盛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更改为由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浙江华盛达仓储物流有限公司共同增资,具体为:本公司以每股壹元的价格向其增资8980万元,公司之子公司浙江华盛达仓储物流有限公司拟以每股壹元的价格向其增资1020万元。本次增资后,其注册资本将增加至16654.8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14954.68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89.78%,浙江华盛达仓储物流有限公司出资102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6.12%,袁世杰出资68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4.08%。

公司董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除新增议案外,本公司2007年1月16日刊登的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会议地点、登记方式、登记时间、登记地点等内容不变。特此公告。

浙江华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七年一月二十二日

浙江华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公告

股票代码:600687 股票简称:华盛达 编号:临 2007-004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
浙江华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华盛达实业”)拟与本公司之子公司浙江华盛达仓储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盛达仓储”)共同向浙江华盛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盛达房产”)增资,本公司向华盛达房产增资8980万元,华盛达仓储向华盛达房产增资1020万元。

●关联人回避事宜
董事会审议本项关联交易事项时,公司董事长袁建华先生、董事袁世杰先生、赵月琴女士进行了回避。
●交易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的影响
本项关联交易旨在解决华盛达房产项目开发资金的需要,进一步提高资产质量,改善财务状况,降低财务风险。

关联关系
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于2007年1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浙江华盛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之修订方案》。

为解决公司之子公司华盛达房产项目开发资金的需要,改善其财务状况,公司拟以每股壹元的价格向其增资8980万元,公司之子公司华盛达仓储拟以每股壹元的价格向其增资1020万元。

华盛达仓储系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属于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需经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关联方介绍

1.浙江华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德清县武康镇英溪北路2号
注册资本:12688863元
法定代表人:袁建华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机械电子设备、电子元器件的制造、销售,医疗器械(限国产一类产品)、环保设备、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汽车(不含小轿车)的销售,承接计算机系统集成工程、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培训及技术转让,信息咨询服务(除期货、证券咨询),仓储服务,商品的包装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限制、禁止的除外),建筑装饰工程专业承包。

截止2006年9月30日,华盛达实业总资产为61,362.62万元,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为22,856.58万元,2006年1-9月度主营业务收入为19,842.07万元,净利润为711.16万元。

2.浙江华盛达仓储物流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德清县莫干山经济开发区双山路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袁建华

经营范围:钢材、黄沙、煤炭、建筑材料、金属材料销售;钢管、钢铁;自用房屋、场地出租;电子过磅、储存保管、包装、装卸、流通加工、配送、物流信息。
截止2006年9月30日,华盛达仓储的总资产为4135.14万元,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为874.42万元,2006年1-9月主营业务收入为1074.97万元,净利润为-102.44万元。

3、至本次关联交易止,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就同一交易标的的关联交易是否达到净资产5%或3000万元以上。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拟对华盛达房产进行增资,华盛达房产原注册资本为6654.8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5374.68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80.76%,自然人袁世杰出资68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22%。本次增资后,华盛达房产的注册资本将增加至16654.8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14954.68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89.78%,华盛达仓储出资102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6.12%,袁世杰出资68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4.08%。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与子公司华盛达仓储共同向本公司之子公司华盛达房产进行增资,其中:本公司向华盛达房产增资8980万元,华盛达仓储向华盛达房产增资1020万元。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本公司的影响情况
(1)、目的

本项关联交易旨在解决华盛达房产项目开发资金的需要,加快项目的开发进度,进而对公司未来的业绩起到支撑作用。

(2)对本公司的影响情况
本次对外投资按市场原则交易,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独立董事的意见
就本次对外投资的议案,独立董事袁世杰先生、林皓先生和黄轩珍女士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认为本项关联交易的方式和交易价格对公司及全体股东是公平合理的,未发现其中有关损害关联人或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本项关联交易事项时,存在关联董事在审议和表决时进行了回避。

关于本次资产出售之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的影响,我们认为有利于加快项目的开发进度,支撑上市公司业绩,没有损害上市公司以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九、备查文件目录
1、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
2、浙江华盛达仓储物流有限公司的营业执照;
3、浙江华盛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营业执照。

浙江华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七年一月二十二日

股票代码:000748 股票简称:ST信息 公告编号:2007-002

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07年1月11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发出,会议于2007年1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资料通过电话或专人送达。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为11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召开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公司董事会拟决定于2007年2月8日上午9:30在长沙五华大酒店十三楼环形厅会议室召开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具体事宜详见《关于召开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终止受让广西中电科技的议案》

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广西中电科技有限公司65%股权的议案》:公司拟出资1170万元受让中国电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广西中电科技有限公司65%股权。(有关内容见2006年10月13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根据发展战略的调整,公司需投入较多资源到重点业务,强化主业发展,突出公司行业 and 区域优势,经审慎研究,决定终止该项受让。

独立董事意见:终止该项投资是基于公司发展战略的调整需要,

未给公司带来损失,未损害投资者的利益;长城信息需要投入较多资源到重点业务,进而终止该项投资;公司对此项关联交易的决策、审议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董事会在审议该关联交易议案时,5名关联董事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5票。

特此公告。

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1月22日

股票代码:000748 股票简称:ST信息 公告编号:2007-003

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召开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证券简称:ST嘉瑞 证券代码:000156 公告编号:2007-007

湖南嘉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07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嘉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ST嘉瑞”或“公司”)于2006年12月25日在《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召开2007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通知》,根据《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业务操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现公告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相关股东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07年1月29日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07年1月25日至1月29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7年1月25日至1月29日每日交易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7年1月25日9:30至1月2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股权登记日:2007年1月22日
3.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长沙市韶山路299号湖南天大酒店会议室
4.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方式:相关股东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 参加相关股东会议的方式:公司股东可以选择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征集投票权,下同)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7. 提示公告
相关股东会议召开前,公司将发布两次召开相关股东会议的提示公告,提示公告时间分别为2007年1月23日、2007年1月25日。
8. 会议出席对象
(1)凡截止2007年1月22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相关股东会议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相关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9. 公司股票停牌、复牌事宜
公司处于暂停上市状态,公司股票将于相关股东会议的股权登记日次日交易日起至股权分置改革程序结束后之日继续停牌。

- 二、会议审议事项:《湖南嘉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根据规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流通股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以上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上述议案需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进行类别表决。流通股股东网络投票具体程序见本通知第五项内容。流通股股东委托董事会投票具体程序见《湖南嘉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征集投票权公告》

书》或本通知第六项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议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根据《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股权分置改革方案需经相关股东会议审议,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是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对价安排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并且有权参加相关股东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股东全部为有权参加公司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的股东,因此,应将临时股东大会和相关股东会议合并举行,并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议案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作为同一事项进行表决,临时股东大会和相关股东会议的股权登记日同为一日。鉴于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是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对价安排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故本次合并议案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方可实施,即含有资本公积转增本议案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经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个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流通股股东具有的权利和主张权利的时间、条件和方式

1. 流通股股东具有的权利
流通股股东依法享有出席相关会议的权利,并享有知情权、发言权、质询权和就议案进行表决的权利。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相关股东会议所审议的议案须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经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 流通股股东主张权利的时间、条件和方式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本次可采用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流通股股东可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相关股东会议审议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流通股股东网络投票具体程序见本通知第五项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上市公司相关股东会议审议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该上市公司的董事会应当向流通股股东就表决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征集投票权”。有关征集投票权具体程序见公司于本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的《湖南嘉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股权分置改革的投票委托征集公告》或本通知第六项内容。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重复投票,则按照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网络投票的优先顺序择其一作为有效表决方式进行统计。

(1)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或委托董事会投票重复投票,以现场投票为准。
(2)如同一股份通过网络或委托董事会投票重复投票,以委托董事会投票为准。

(3)如同一股份多次委托董事会投票,以最后一次委托董事会投票为准。
(4)如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敬请各位股东审慎投票,不要重复投票。

3. 流通股股东参加投票表决的重要性
(1)有利于保护自身利益不受损害;

(2)充分表达意愿,行使股东权利;

(3)如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则不论流通股

股东是否参与了本次投票表决,也不论流通股股东是否投了反对票,只要其

为相关股东会议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就均需按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的决议执行。

四、相关股东会议现场登记方法

1. 登记手续
a)法人股东代理人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b)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授权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凭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c)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书面材料包括股东名称、身份证证明复印件、股票账号、股权登记日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联系电话、地址和邮政编码(受委托人应附本人身份证证明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书),并注明“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登记”字样。授权委托格式见附件。

2. 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湖南嘉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地 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海东方大厦B座16楼
邮政编码:410005

电 话:0731-4314788或4318808 传 真:712,776
电 话:0731-4315978

联系人:易娜

3. 登记时间:2007年1月22日至1月28日每日9:00-17:00,1月29日9:00-14:00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在相关股东会议上,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系统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通过交易系统

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1. 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07年1月25日至1月29日每日9:30-11:30、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相关股东会议的投票代码:360156;投票简称:嘉瑞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相关股东会议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本议案,以1.00元的价格予以申报。如下表:

| 议案 | 申报价格 |
|---------------------------|-------|
| 《湖南嘉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 1.00元 |

③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2. 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投资者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录网站:<http://www.szsec.cn>或<http://wltip.cninfo.com>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2007年2月8日9:30

2.召开地点:长沙五华大酒店十三楼环形厅会议室

3.召集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5.出席对象:A、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

B、截止2007年2月2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案名称:

(1)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披露情况:有关内容见2006年12月28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公告。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法人股股东持单位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个人股

东持深圳证券帐户卡和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无法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他人代为出席会议,行使表决权,委托他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人委托书、授权人深圳证券帐户卡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07年2月7日(上午8:00-12:00,下午1:00-5:00)

3.登记地点:湖南省长沙市雨花路161号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会议联系人:王习发、廖静

会议电话:0731-5559798 传真:0731-5514776

2.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的膳食费及交通费自理。

五、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个人)出席长城信息产业有限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帐户号:

被委托人姓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2007年 月 日

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1月22日

成功半日后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行机构申请。

(2)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i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 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7年1月25日9:30至2007年1月2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 投票回报
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交易系统投票回报,投资者可以通过证券营业部查询投票结果。投资者也可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之后登录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i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历次网络投票结果。

六、 董事会征集投票权程序

1. 征集对象:本次征集投票权的对象为公司截至2007年1月22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

2. 征集时间:2007年1月23日至2007年1月29日。

3. 征集方式:采用公开方式在指定的报刊(《上海证券报》)和网站上发布公告进行投票征集行动。

4. 征集程序:请详见公司于本日在《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湖南嘉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股权分置改革的投票委托征集函》。

七、 其它事项

1. 出席相关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费用自理。

2. 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湖南嘉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1月23日

附 件:

一、 征集对象:本次征集投票权的对象为公司截至2007年1月22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

二、 征集时间:2007年1月23日至2007年1月29日。

三、 征集方式:采用公开方式在指定的报刊(《上海证券报》)和网站上发布公告进行投票征集行动。

四、 征集程序:请详见公司于本日在《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湖南嘉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股权分置改革的投票委托征集函》。

五、 其它事项

1. 出席相关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费用自理。

2. 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湖南嘉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1月23日

附 件:

一、 征集对象:本次征集投票权的对象为公司截至2007年1月22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

二、 征集时间:2007年1月23日至2007年1月29日。

三、 征集方式:采用公开方式在指定的报刊(《上海证券报》)和网站上发布公告进行投票征集行动。

四、 征集程序:请详见公司于本日在《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湖南嘉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股权分置改革的投票委托征集函》。

五、 其它事项

1. 出席相关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费用自理。

2. 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湖南嘉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600150 证券简称:沪东重机 编号:临 2007-003

沪东重机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本次会议没有召开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本公司于2007年1月22日在上海市浦东大道2601号双翔大厦16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杨家丰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25人,其代表股份总数为160731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1.2178%,其中出席本次会议可流通股24人,代表股份2087217股;有限条件的流通股1人,代表股份139853120股。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大会的召集、召开形式和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

二、提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经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预案》

同意 160730941股,占参加表决股东及授权代表所持股份总数99.9998%的%;反对0股,弃权396股。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顾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股东大会召集程序、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到会董事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沪东重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600155 证券简称:宝硕股份 编号:临 2007-004

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07年1月17日,锦州市商业银行及其下属锦州万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因公司4100万元承兑汇票逾期纠纷一案(详见2006年10月31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申请当地法院强制执行,在一些媒体发布公告和股权转让通知,限期对公司价值近10亿元的全部下属子公司股权、全部土地使用权、商标实施拍卖。

公司目前因流动资金周转问题,无法在限期内履行偿还义务。一旦公司的商标被拍卖,将导致公司无法经营,全面停产;一旦公司子公司股权及土地被拍卖,将导致公司解体、清盘。

此次公司被执行的资产和子公司的股权多属轮侯查封,为了最大程度地降低对公司的负面影响,公司正积极与有关各方说明情况,同时向锦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申诉,并与锦州市商业银行协商,争取妥善的解决办法,以保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对于目前公司所涉及诉讼事项的进展情况及今后所发生的诉讼事项,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证券代码:600629 证券简称:S*ST棱光 编号:临 2007-002

上海棱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06年1月1日至2006年12月31日
2. 业绩预告情况:扭亏为盈
具体盈利水平将在经审计的年度报告中披露。

3. 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是否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是 □否

二、上年同期业绩
1. 净利润:-2,051,514.88元;
2. 每股收益:-0.01元。

三、未在前一定期报告中进行业绩预告的原因
在前一定期报告期间,由于公司与银行等债权人的债务和解方案还没有得到解决,公司的股改方案尚未确定(包括相关股东大会是否能够通过),故在前一报告期间,公司对年度的经营利润进行预告。

四、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四川嘉信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与本公司第二大股东上海建材(集团)总公司于2006年6月29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建材集团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股权转让手续已于2007年1月5日完成,在建材集团的大力支持和帮助下,公司与银行等